

附件2: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山河街道办事处“首违不罚”事项清单

填报单位: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山河街道办事处

序号	行政机关	“首违不罚”事项名称	法律依据	适用情形	备注
1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山河街道办事处	在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的区域内现场搅拌混凝土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	
2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山河街道办事处	对工程监理企业未按规定提供工程监理企业信用档案信息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	

3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山河街道办事处	对使用单位未履行根据不同施工阶段、周围环境以及季节、气候的变化，对建筑起重机械采用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的、未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未设置相应的设备管理结构或者配备专职的设备管理人员的、建筑起重机械出现故障或者发生异常情况的，未立即停止使用，消除故障和事故隐患后，重新投入使用的、未指定专职设备管理人员进行现场监督检查的、擅自在建筑起重机械上安装非原制造厂制造的标准节和附着装置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	
4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山河街道办事处	对热经营企业推迟开始供热或者提前停止供热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	
5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山河街道办事处	对热用户擅自改动室内供热设施，确实影响供热质量的；擅自安装循环泵的；擅自移动、拆除供热阀门及铅封的；排放和取用供热设施内的循环水或者蒸汽的；阻碍供热经营企业对供热设施进行维护、管理的；擅自扩大供热面积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	

6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山河街道办事处	对单位和个人擅自操作公用燃气阀门的；在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场所使用、储存燃气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	
7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山河街道办事处	对单位和个人将燃气管道作为负重支架或者接地引线的；安装、使用不符合气源要求的燃气燃烧器具的；擅自安装、改装、拆除户内燃气设施和燃气计量装置的；改变燃气用途或者转供燃气的，燃气燃烧器具的安装、维修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	
8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山河街道办事处	对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从事危及燃气设施安全的违法行为的。（一）进行爆破、取土等作业或者动用明火的；（二）倾倒、排放腐蚀性物质的；（三）放置易燃易爆物品或者种植深根植物的；（四）未与燃气经营者共同制定燃气设施保护方案，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从事敷设管道、打桩、顶进、挖掘、钻探等可能影响燃气设施安全活动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	
9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山河街道办事处	对毁损、覆盖、涂改、擅自拆除或者移动燃气设施安全警示标志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	
10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山河街道办事处	林业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	

11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山河街道办事处	国土资源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	
----	-------------------	----------	---	------------------	--